

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志敏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1、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和监事，其年薪标准按其所任职务核定，不另外发放津贴；在其他单位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、监事不在公司另外领取薪酬或津贴；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，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标准为10万元。

2、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，基本年薪标准为：董事长、总经理70-95万元，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60-90万元。

3、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，考核结

果与年薪挂钩，实际领取的年薪可根据考核结果在基本年薪标准基础上适度浮动，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。

上述年度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。

本议案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，并发表独立意见。详情请查阅同日公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董事长石志敏先生提名，会议同意聘任孙金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2019年4月。（个人简历附后）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会议同意于2016年6月16日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详情请查阅同日公告的《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

附：孙金伟先生个人简历

孙金伟，男，1990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。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北京分所审计师，现任深圳前海烜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。